

中期報告 2008



直真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71)

直真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0,490	47,882
銷售成本		(9,736)	(31,138)
毛利		754	16,744
其他收入	4	385	3,782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286)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5	(22,360)	-
研發開支		(1,551)	(7,868)
分銷成本		(526)	(2,465)
行政開支		(11,974)	(10,768)
融資成本	5	(31)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95)	131
除稅前虧損	6	(35,784)	(444)
稅項	7	-	(122)
本期虧損		(35,784)	(566)
股息	8	-	-
每股虧損－基本	9	人民幣(8.90)分	人民幣(0.14)分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5	16,630
投資物業		12,950	-
商譽	14	1,061	-
無形資產		-	2,28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	6,190
		15,196	25,102
流動資產			
存貨		2,345	4,501
持作買賣投資		1,187	-
應收客戶集成解決方案款項		-	12,342
應收貿易帳款	10	1,652	27,4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82,140	5,244
銀行存款		-	37,0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76	40,715
		91,500	127,21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帳款	12	2,351	12,066
應付票據	12	-	3,520
客戶預付款、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630	16,792
其他貸款		6,167	-
稅項負債		-	556
		18,148	32,934
流動資產淨值		73,352	94,285
		88,548	119,387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42,816	41,898
儲備		45,732	77,489
權益總額		88,548	119,38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119,387	136,635
確認按權益結付的股份形式付款	-	2,058
未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的收益淨額	-	2,058
期內虧損	(35,784)	(566)
因行使購股權發行股份	4,945	-
	(30,839)	(566)
於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	88,548	138,1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營運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12,045)	(8,07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2,610)	7,20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113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	(73,542)	(875)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7,718	9,976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176	9,10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4,176	9,10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乃以重估值或公平值計量。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詮釋（「新詮釋」），並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 存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12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14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 最低資金需求及兩者的互動關係

採用該等詮釋對本集團本期或以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作以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第1號(經修訂)	清盤時產生的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承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經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13	客戶忠誠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15	房地產建設的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16	於外國業務的淨投資的對沖 ⁴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可能影響收購日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將影響一間母公司於一間附屬公司擁有權變動(惟並無喪失控制權)的會計處理,有關變動將以股權交易入帳。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採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及提供運營支撐系統產品及解決方案。

收益指銷售硬件及軟件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及提供系統集成及維護、培訓及其他服務的服務收入。

本集團目前分為四個收益來源—銷售自主開發軟件、銷售有關系統集成的第三方軟件及硬件、系統集成及維護、培訓和其他服務。該等收益來源為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的基準。

有關該等業務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業務分部	營業額		分部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自主開發軟件	3,792	21,121	(1,528)	3,108
銷售有關系統集成業務的 第三方軟件及硬件	3,038	16,837	390	3,380
系統集成	-	764	-	474
維護、培訓和其他服務	3,660	9,160	123	4,978
	<u>10,490</u>	<u>47,882</u>	<u>(1,015)</u>	<u>11,940</u>
未分配其他收入			385	769
未分配公司開支			(12,282)	(13,284)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286)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22,360)	-
融資成本			(31)	-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195)	131
除稅前虧損			(35,784)	(444)
稅項			-	(122)
本期虧損			<u>(35,784)</u>	<u>(566)</u>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收益	108	-
租金收入	32	-
增值稅退款收入	-	3,012
利息收入	149	680
雜項	96	90
	385	3,782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貸款利息	31	-

6.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473	13,635
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	2,059
應收貿易帳款減值虧損	-	4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0	1,039
已租用物業的運營租金	522	1,216
研發開支	1,171	4,840
加：無形資產攤銷	380	3,028
	1,551	7,868

7. 稅項

上海直真節點技術開發有限公司(「上海直真」)的法定稅率均為15%。然而，該公司享有最優惠稅務待遇如下：

上海直真根據上海市浦東新區國家稅務局及地方稅務局所批發的滬國稅浦政[2002]第70號《關於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確認為高科技及軟件企業。上海直真獲豁免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有權獲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50%稅務寬減。因此，上海直真於本年度須按15%的稅率繳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該等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並非產生於或獲取自香港，故並無就該等期間的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8.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是根據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人民幣35,784,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6,000元)及期內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402,292,818股(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5,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期內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其他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10. 應收貿易帳款

本集團向其顧客授予90日的平均信貸期。於結算日，應收貿易帳款(扣除減值虧損)的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373	17,900
91至180日	804	1,505
181至270日	475	6,696
271至365日	-	100
1年以上	-	1,213
	1,652	27,414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購Precious Luck Enterprises Limited (「Precious Luck」)的按金(附註a)	21,120	-
收購Well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按金(附註b)	44,000	-
其他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20	5,244
	82,140	5,244

- (a)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與第三方訂立協議以收購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Precious Luck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2,928,000,000港元，其中24,000,000港元已以現金支付，而餘下2,904,000,000港元將以發行本公司的可換股票據形式支付。是項交易尚未完成。
- (b) 乃就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七日宣佈的投資項目的誠意金支付的按金。

12. 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帳款	2,351	12,066
應付票據	-	3,520
	<u>2,351</u>	<u>15,586</u>

於結算日，應付貿易帳款及應付票據的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415	10,170
90日以上	1,936	5,416
	<u>2,351</u>	<u>15,586</u>

13. 股本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106,000</u>	<u>106,000</u>
已發行及繳足：		
405,000,000股(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5,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u>42,816</u>	<u>41,898</u>

14.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代價17,650,000港元向第三方收購投資物業及其相關資產與負債。購買以收購五間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方式進行。該等交易已被視為購買資產及相關負債。

於交易中已購入的淨資產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購入的淨資產：	
投資物業	12,950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5
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74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1
應計開支及其他已收按金	(41)
	<hr/> 14,488
現金代價	<hr/> 15,549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hr/> <hr/> 1,061

15. 出售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一日以代價110,000,000港元出售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Age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北京直真節點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北京直真」)。於出售日期，附屬公司的綜合淨資產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的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837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5,995
存貨	14,345
應收貿易帳款	28,989
其他應收款項及已付按金	11,764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938
應付貿易帳款	(14,59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1,010)
	<hr/>
	119,262
現金代價	<hr/>
	96,902
出售虧損	<hr/> <hr/>
	(22,360)

16.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7.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為人民幣10,490,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882,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78.1%。當中來自自主開發軟件及其他相關服務的銷售額為人民幣7,452,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1,045,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76.0%。來自銷售與系統集成有關的第三方軟件及硬件的銷售額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6,837,000元減少至本年度人民幣約3,038,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82.0%。

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754,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6,744,000元)，整體毛利率約為7.2%，股東應佔虧損額為人民幣35,784,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66,000元)。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8.9分(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14分)。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的營業額及毛利率下降是由於出售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Age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北京直真所致。本期間的虧損額主要由於出售附屬公司產生虧損人民幣22,360,000元所致。

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從事ITMS寬帶增值業務平台、3G網絡優化服務和軟件開發服務。

本集團主要客戶為電信運營商和電信設備制造商，其中電信運營商客戶主要為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网通集團等；電信設備制造商客戶主要為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貝爾阿爾卡特等。

今年中國電信行業前半年在重組不明朗的形勢下，項目投資和執行仍然較為謹慎，再加上今年國內通脹嚴重，運營成本壓力很大，預計今年重組宣佈後會有明顯改善。

於二零零八年，我們的重點工作為：

- 推廣和深挖寬帶增值業務平台相關合同
- 加強網絡優化服務的成本控制並為3G優化服務做好技術準備
- 加強軟件開發管理、深入落實CMMI軟件開發過程的落實

二零零八年上半年，我們取得了寬帶增值業務平台的知識產權認證、獲得了中央人民政府信息產業部頒發的系統集成丙級資格。

前景

本集團將加強移動通信網的網絡優化業務，繼續維持與國內外知名通信設備廠商的合作夥伴關係，保持國內若干省份的市場份額，並為3G建設中的網絡優化機會做好準備。同時，圍繞網優業務，做一些相關的軟件開發工作。

此外，本集團正積極研究及商討其他業務發展之可行性，當中包括在國內投資廣告行業，期望把本集團業務作多方面拓展，並帶來可觀及穩定之盈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由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銀行結餘為其運營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4,176,000元，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40,715,000元，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37,003,000元。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合共約為人民幣73,352,000元，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94,285,000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率約為5.04，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率則為3.86。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故此，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的狀況，資產負債比率（銀行借貸總額對股東資金）為零（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資本架構

期內，因行使購股權已發行10,000,000股新股份。本公司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405,000,000股股份（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5,000,000股股份）。

重大收購及出售／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三日宣佈一宗非常重大收購事項。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Million Gold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Rotaland Limited及Ascher Group Limited訂立協議，內容有關買賣Precious Luck Enterprises Limited（「Precious Luck」）的全部權益。Precious Luck的主要資產是其於新華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新華科技」）的100%股權。新華科技將與創智利德（北京）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創智利德」）簽訂一份注資協議；據此，新華科技將注資人民幣50,000,000元，以換取創智利德98%經擴大已發行股本。是項交易的總代價為2,928,000,000港元，其中24,000,000港元已經以現金支付，而2,904,000,000港元將以發行可換股票據形式支付。

新華音像與創智利德已簽署一份合作協議，以在中國各大城市經營及廣播一系列戶外大型二極管顯示屏。董事預期，大型戶外顯示屏的收益將來自廣告播放。顯示屏在日間會持續地廣播，日內不同廣告時段的收費各別。廣告時段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將聘請廣告代理負責。帶動收益的動力，將為大型二極管顯示屏的廣告時段增加、廣播時間及廣告播出時間增多。董事有信心經營戶外大型二極管顯示屏將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集資活動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泓通海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按竭誠基準配售81,000,000股配售股份予獨立投資者，每股配售股份作價1.40港元(「配售」)。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最多約為110,000,000港元，擬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於本公佈日期，配售尚未完成。

外匯風險

本集團絕大多數營業交易均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本集團採用審慎財務政策。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負債、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對沖用途之金融衍生工具。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利率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40名僱員(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0名)。本集團給予僱員的薪酬是按其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董事堅信本集團的僱員將繼續為本集團的成功提供一個穩固的基礎，並將為本集團的客戶維持高標準的服務。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採納兩項按權益結付的購股權計劃：(a)購股權計劃及(b)股份獎勵計劃，根據此等計劃；董事會可酌情向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員工)、行政或高級人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顧問、代理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法律及財務顧問，而董事會全權認為已對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作出貢獻者授出購股權。

(a)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購股權計劃之變動詳情：

承授人 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本公司 股份每 股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註銷	期內失效		尚待行使
(a) 董事								
王飛雪女士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日	4,000,000	-	4,000,000	-	-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	0.48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三日	3,950,000	-	-	3,950,000*	-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四日	0.50
金建林先生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日	4,000,000	-	4,000,000	-	-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	0.48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三日	3,950,000	-	-	3,950,000*	-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四日	0.50
袁島先生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日	1,500,000	-	1,500,000	-	-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	0.48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三日	3,000,000	-	-	3,000,000*	-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四日	0.50
胡榮女士	二零零六年 一月二十日	500,000	-	500,000	-	-	二零零七年 一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日	0.48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三日	500,000	-	-	500,000*	-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四日	0.50
(b) 高級管理層	二零零七年 四月二十三日	3,500,000	-	-	3,500,000*	-	二零零八年 四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一二年 四月二十四日	0.50
		<u>24,900,000</u>	<u>-</u>	<u>10,000,000</u>	<u>14,900,000</u>	<u>-</u>		

* 附註：該等購股權已經通過按現金0.2075港元接納一項購股權收購建議而註銷。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之通函。

(b)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由本公司三名股東以信託形式轉讓18,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轉讓股份」)成立。轉讓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司上市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4.5%，由信託受託人根據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七日的信託契據以信託形式持有。

信託的受託人為Silver Well Investment Limited (「Silver Well」)，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Silver Well由金建林先生(彼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日辭任)全資擁有。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向已選定符合載於股份獎勵計劃有關資格條件的本集團僱員、高級人員、顧問、代理及專業顧問(合資格參與者)發行購股權。僱員參與者必須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本公司上市前已受聘於本集團成員公司。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一日(「出售日期」)出售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Age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北京直真後，Silver Well之董事會已批准將股份獎勵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變更為北京直真及其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之僱員或

顧問。就此而言，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股份獎勵計劃變動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類別	於二零零八年			於二零零八年	
		一月一日結餘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放棄	一月二十一日結餘
僱員	2004	5,425,400	-	-	-	5,425,400
顧問	2004	990,000	-	-	-	990,000
顧問	2005	976,000	-	-	-	976,000
僱員	2006	972,000	-	-	-	972,000
		<u>8,363,400</u>	<u>-</u>	<u>-</u>	<u>-</u>	<u>8,363,400</u>

特定購股權類別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2004	27/10/2004	18/11/2005 - 18/11/2009	0.2港元
2005	22/12/2005	21/12/2006 - 21/12/2010	0.2港元
2006	14/3/2006	14/3/2007 - 14/3/2011	0.2港元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有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有關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有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有關股份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有關股份的好倉

本公司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有關本公司股份／ 有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Betterment Enterprises Limited	公司(附註1)	118,624,108	29.29%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附註1)	118,624,108	29.29%
Ascher Group Limited (附註2)	公司	377,520,000	93.21%
路行先生(「路先生」)	透過受控制公司 持有(附註3)	377,520,000	93.21%
Rotaland Limited(附註2)	公司	1,074,480,000	265.30%
何偉剛先生(「何先生」)	透過受控制公司 持有(附註4)	1,074,480,000	265.30%

附註：

1. Betterment Enterprises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Richcom Group Limited實益擁有(99.49%)。Richcom Group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CR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CR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79))全資擁有。
2.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Million Gold Holdings Limited，連同本公司，與Rotaland Limited及Ascher Group Limited就收購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Precious Luck(由Rotaland Limited及Ascher Group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74%及26%)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協議(「收購事項」)。於完成後，將分別向Ascher Group Limited及Rotaland Limited發行377,520,000份及1,074,480,000份可換股票據。然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收購事項仍未完成。
3. Ascher Group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路先生全資擁有。
4. Rotaland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何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或有關股份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規定存置的登記冊中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有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為任何安排之一方，致使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其管理層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益；董事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擁有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的證券或曾於回顧期間行使該等權利。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本公司股東Bright Pearl Holdings Limited訂立一項出售協議以出售其於Modern Age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北京直真的全部權益，代價為110,000,000港元。

該出售已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一日完成。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基本原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及第A.4.1條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並不可由一人出任。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職員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儘管發生上述情形，董事會將不時檢討現有結構。在適當時候，倘於本集團內或外物色到具備合適領導才能、知識、技能及經驗之候選人，本公司將可能作出必要的安排。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4.1規定，全體非執行董事須以特定任期委任。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肇基先生、林兆昌先生及林家威先生。彼等之委任並無特定年期，惟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可膺選連任。

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一套相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的行為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公司並沒有發現有任何董事違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查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即林家威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林兆昌先生及周肇基先生。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經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惟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直真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瑞常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瑞常
蘇慧琳
劉永飛
田家柏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肇基
林兆昌
林家威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日